

本公告僅供參考，並不屬於任何人士收購、購買或認購證券的邀請或要約。本公告並非亦無意作為在美國發售本公司證券供出售的要約。本公司證券並無亦不會根據1933年美國證券法（經修訂）（「美國證券法」）登記，且不得未根據美國證券法登記或適用豁免登記規定而在美國發售或出售。本公司證券並無亦無計劃在美國公開發售。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與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AIA Group Limited
友邦保險控股有限公司

(於香港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299

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

友邦保險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委任Tan Sri Mohamed Azman Yahya（「Tan Sri Azman」）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彼亦擔任本公司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成員。上述委任的任期自2014年2月24日起生效。

Tan Sri Azman，50歲，為Bursa Malaysia Securities Berhad（Bursa Malaysia，「馬來西亞交易所」）主板上市企業Symphony Life Berhad之執行主席及Symphony House Berhad之執行董事兼集團首席執行官。彼亦為馬來西亞交易所上市的Scomi Group Berhad之獨立非執行董事及多家企業包括PLUS Expressways International Berhad在內之董事。Tan Sri Azman曾分別擔任Malaysian Airline System Berhad及AirAsia Berhad的董事，直至2013年5月及2012年4月。

Tan Sri Azman於倫敦畢馬威開展其事業，並於1988年回到馬來西亞前取得特許會計師資格。彼於當地投資銀行業歷任多個職位，最終出任Amanah Merchant Bank的首席執行官。

於1998年，馬來西亞政府委派Tan Sri Azman負責成立及管理國有資產管理公司Danaharta。彼亦為由Bank Negara Malaysia成立的企業債務重組委員會（Corporate Debt Restructuring Committee，「CDRC」）的主席，負責調解及協助仍有一定可為的公司處理債務重組計劃。於1998年至2003年任職Danaharta及CDRC期間，彼獲得多項國際認可，包括由Institutional Investor雜誌評為其中一位亞洲「最具影響力銀行家」（Most Influential Banker）及由Asiamoney雜誌頒發的Restructuring Agency Chief of the Year。

Tan Sri Azman積極參與公共事務，為馬來西亞政府投資機構Khazanah Nasional Berhad及政府相關的私募基金管理公司Ekuiti Nasional Berhad的董事會成員。彼亦為Financial Reporting Foundation的成員，此乃信託機構，負責監管馬來西亞會計準則理事會(Malaysian Accounting Standards Board)。彼亦為馬來西亞證券事務監察委員會(Malaysian Securities Commission)轄下資本市場顧問委員會(Capital Market Advisory Group)的成員。

Tan Sri Azman自倫敦政治經濟學院(London School of Economics and Political Science)取得經濟系一級榮譽學位。彼為英格蘭及威爾斯特許會計師公會及馬來西亞會計師協會(Malaysian Institute of Accountants)的會員，以及馬來西亞銀行家協會(Institute of Bankers Malaysia)的資深會員。

Tan Sri Azman確認彼符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3.13條所載的獨立性準則。

Tan Sri Azman的任期自2014年2月24日起為期三年，惟須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或上市規則膺選及重選連任。Tan Sri Azman有權收取年度董事袍金155,000美元，以及就擔任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成員分別收取年度袍金20,000美元及10,000美元。有關酬金由薪酬委員會根據Tan Sri Azman於本公司的職責及現行市況釐定，並於Tan Sri Azman與本公司的服務合約中訂明。

於本公告日期，Tan Sri Azman概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的股份、相關股份或債券中擁有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所界定的任何權益或淡倉。

除上文披露者外，Tan Sri Azman於過去三年內並無擔任其他香港及海外上市公司的任何董事職務。除上文披露的職位外，Tan Sri Azman概無在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擔任任何其他職位，亦無與本公司任何董事、高級管理人員、主要或控股股東（定義見上市規則）存有任何關係。

Tan Sri Azman確認，概無有關彼本身的其他資料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條予以披露，亦無有關其委任的其他事宜須提請本公司股東垂注。

承董事會命
執行董事、集團首席執行官兼總裁
Mark Edward Tucker

香港，2014年2月24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會由下列人士組成：

非執行主席及非執行董事：
謝仕榮先生

執行董事、集團首席執行官兼總裁：
Mark Edward Tucker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蘇澤光先生、周松崗先生、秦曉博士、John Barrie Harrison先生、楊榮文先生、
Narongchai Akrasanee博士及Tan Sri Mohamed Azman Yahya